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收到錳銅控股有限公司(「英國錳銅控股」)發出之通知書，內容有關英國錳銅控股董事會有意邀請本公司認購英國錳銅控股之20,000,000股新普通股(「可能認購」)。

本公司與英國錳銅控股分別間接持有上海英倫帝華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上海英倫帝華」)註冊股本之51%及48%。由於英國錳銅控股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英倫帝華之主要股東，故英國錳銅控股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倘可能認購作實，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14A章，可能認購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及關連交易，而本公司亦將全面遵守上市規則所載規定。

英國錳銅控股為一間根據英格蘭及威爾斯法例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主板市場上市，並須受英國城市收購及合併守則(「守則」)所規限。而倘可能認購作實，本公司於英國錳銅控股經擴大股本之權益將由約19.97%增至51.68%。

根據守則第9條，任何人士倘收購股份權益(定義見守則)，而有關權益連同其已擁有之權益及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之權益佔須遵守守則之公司30%或以上之投票權，則有關人士通常須向全部其餘股東作出全面收購要約，以收購彼等之股份。目前，可能認購擬受英國合併委員會之守則豁免第9號所規限且將須獲英國錳銅控股股東批准。

本公司正評估可能認購，本公司未必就可能認購進行洽商，將因應評估結果作出決定。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確認本公司與英國錳銅控股並未就可能認購協定任何確定條款，亦未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

敬請垂注，上述可能認購未必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頌仁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楊健先生、桂生悅先生、洪少倫先生、尹大慶先生、劉金良先生、趙傑先生及趙福全博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林先生、李卓然先生及楊守雄先生。